

安徽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 2020 年工作总结和 2021 年工作要点

宋卫平

2021 年 1 月 8 日

各位理事、监事：

现将 2020 年工作总结和 2021 年工作要点汇报如下，请予审议。

一、2020 年工作总结

过去的一年，残基会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紧密结合残基会工作实际，在登记管理机关、业务主管单位指导、监督和有力支持下，顺利完成了换届工作。新一届理事会承前启后、继往开来，在大家共同努力下，各项工作开局良好，有序推进。

（一）积极开展工作调研。面对全新工作，基金会一班人为了尽快掌握政策、熟悉情况、进入角色，在广泛阅读文件、学习相关法律法规的基础上，及时开展了一系列调研活动。陪同全国残联理事长周长奎在安徽宣讲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和开展残疾人脱贫攻坚调研工作；及时赴中国残基会拜访王乃坤理事长等领导，汇报工作，了解全局和面上工作，听取指导意见，争取工作支持；分别到上海、江苏走访调研，与浙江基金

会进行了面对面工作交流；10月份组织部分理事成员参加2020年长三角一体化残疾人福利基金会工作研讨会，加强了与江浙沪同行及爱心企业、爱心人士的交流和互动；及时到省残联、民政厅走访、调研、汇报，征求意见；实地调研了宿州（埇桥、萧县）、阜阳（界首）、黄山和杭州等地残疾人群体和爱心企业；还请省残联在全省各市开展残疾人需求情况的书面调研，了解残疾人的需求，宣介公益捐赠相关优惠政策。一系列调研活动的开展，为我们做好工作提供了大致轮廓和坚实的基础。

（二）夯实基础工作。为确保换届后各项工作有序衔接、顺畅运行，主要开展了以下工作：一是系统学习研究与基金会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奠定了工作的法治基础。二是组织修改残基会章程。在吸纳有关理事意见的基础上，听取了省人大法制专家的意见，提交省残联和省民政厅审查把关。三是健全内部制度。在上一届已有制度基础上，进行修改、拓展或新订。主要围绕财务管理、资产管理、项目管理、人员管理、会议制度以及印章、文档、信息公开和网站、日常工作管理等方面进行规范。四是抓紧相关证书申办。换届后有的证书要变更，有的到期要新办，否则将影响残基会的正常运行。近一段时间，先后完成了法人登记变更、税务登记变更、银行开户许可变更等；积极参加2020年度全省性社会组织评估工作，并获评4A社会组织。其余证书申办正在推进中。五是健全工作运行机制。坚持以理事长办公会或理事长专题会决定日常工作中的重要事项，形成理事长坐班制度。通过聘用、兼职，加

强了工作力量，目前已形成 2 个全职聘用（负责办公室、项目和网络）、1 个兼职（负责财务）的人员组成，力量得到了加强，基本满足工作需要；组织参加省社会组织管理机关开展的工作人员培训，提升业务工作能力；配置安全设施，提升防范意识，构建理事微信群联系通道。

（三）有效推进募捐、项目实施等公益性活动。募捐是残基会的立根之本，工作的重中之重。从 2020 年 9 月 14 日换届截止到 2020 年底，已到位或基本能够落实的资金和物资有 340 万元。其中海螺集团捐赠 80 万元已到账；南都华铂 100 万元、中国人寿 10 万元、北京如常集团捐赠 30 万元米面和 1 万个免费互联网康复名额、中国残基会安排的 108 辆儿童轮椅（价值 12 万元以上）、北京儒奥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捐赠残疾儿童脑瘫治疗仪 5 套（价值 50 万元）等已确定；中国残基会 60 万元服装，还有一批省外企业表达了捐赠意向，已在进一步对接中。

（四）推进遗留债权处理。从 2009 年—2016 年，省残基会曾向企业放款，前期利息支付比较好，2017 年之后，因市场和经营变化，无法付息。2019 年 11 月合肥仲裁委下达裁定书，并适时申请法院强制执行，债务人同意以房产抵债。现已收回价值 370 万元商铺 7 套，其余的正在追缴中。在继续推进债权处理的同时，对已接收的房产管理正在跟进。

（五）着力党建引领。加强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引领社会组织正确发展方向，扩大党在社会组织的影响力，中央和省有明确规定，省民政厅在理事会换届会上也有明确要求。为此，

除了在残基会章程修改时，专门增加一章党建外，换届后立即把党建摆上议事日程，推动残基会党支部的筹建。2020年11月24日，省残联党组批复同意成立省残基会功能型党支部。12月7日省残基会召开党员会议，明确党支部成员分工并即召开党支部集中学习会，集中学习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党章和党支部工作条例，强调按党章和残基会章程中关于党建的有关规定工作，充分发挥党支部的政治核心作用。

（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一是有关残疾人法律法规的学习掌握运用以及实践经验的积累都有待加强；二是资金和物资募捐渠道需要进一步拓宽，项目实施的针对性有效性要进一步增强；三是基金会基础性工作相对薄弱；四是运用现代手段（比如网络平台）开展工作亟需破题。具体工作中的问题有：一是因换届时间不长，公益性项目支出只有190万元，偏少；二是债权处理仍需一个过程；三是残基会网站有待恢复开通，即将到期有关证件需要加紧办理。

二、2021年工作要点

2021年是中国共产党百年华诞，是“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将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我们要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残疾人工作的重要论述，依据《慈善法》《基金会管理条例》，紧密结合全省残疾人事业发展大局和省残联年度中心工作，坚持以残疾人为本，全心全意为残疾人服务，依法合规开展资金募集、项目实施工作，把残基

会打造成有社会影响力、公信力的助残平台。

（一）充分认识做好残疾人事业的重大意义。中央文件明确指出，认识促进残疾人事业发展的重要意义，促进残疾人事业发展，有利于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实现全体人民共享改革发展成果；有利于调动残疾人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发挥残疾人在促进改革发展稳定中的重要作用，实现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树立我国良好的国际形象。我们一定要站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高度，进一步增强做好基金会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要脚踏实地把工作做到残疾人身边，切实为残疾人解难题、办实事、谋福祉，通过勤奋工作，以真诚和信用、效率和实干，赢得社会尊重、残疾人的赞誉。

（二）2021 年的目标任务。年度募捐资金和物资确保 800 万元，力争 1000 万元，两项占比全面达标（即慈善活动本年度支出占上一年总收入的 70%以上，年度管理费用占当年总支出的 10%以内）。

1. 面向社会广泛开展持续不断的募捐活动。由于各级党委政府对残疾人事业高度重视，伴随着经济实力的显著增强，助残的社会氛围越来越浓厚、越来越好。我们要抓住当前的有利时机、主动出击，拓宽信息渠道，与爱心企业、爱心人士、爱心社团，各类基金会建立广泛联系，与他们密切互动，带动更多人参与助残活动，把定点、定向、定行业募捐有机结合起来，点面结合，线上线下互动起来，积少成多，获得更多支持，把

基金会做大做强。要主动对接各级残联，借助他们与社会、与残疾人联系紧密以及专业优势，有效开展募捐工作。要主动争取，努力从国家残联和中基会渠道获得更多的资金和项目支持。要主动加强对国家残疾人政策的研究，了解政府对残疾人支持的走向，争取获得政府的资金支持，并积极参与政府项目的配套。努力在实践中把基金会蛋糕做大，不断总结、积累、摸索募捐工作的经验。开展 99 公益日众筹活动，探索筹资新渠道，及时制定方案，确定项目重点使用方向，进行广泛动员，把握关键环节，吸引更多的爱心企业、爱心人士、爱心团体的参与，确保首战告捷，为以后持续众筹奠定良好基础。

2. 组织好项目的实施。项目是助力残疾人工作的落脚点，是工作好坏的试金石。由于受筹集资金总量的限制、受捐赠物资专用的限制，实施的项目不可能包罗万象，也不可能大包大揽。在项目选择上多做一些残疾人所想所盼的事，把有限资金用在刀刃上，多做一些雪中送炭、拾遗补缺，该做而又能做到的事上。要坚持普惠之外的特惠，力求不重复、不重叠，针对不同地区、不同对象，实施不同项目。要根据多年的经验和上下共识选择项目，同时要充分尊重捐赠人的投资意向和建议。立足全年，我们将在以下方面着力：①康复中心建设（主要是各种辅助器具）；②助力残疾人就业创业；③助力残疾人就学深造；④助力肢体残疾人；⑤助力脑瘫残疾人；⑥助力聋哑残疾人；⑦助力失明残疾人；⑧助力家庭无障碍改造；⑨助力抗灾抗疫、送温暖。对以上项目，在年度安排上视财力、物力有

所侧重，并实行一项目一档案，从项目启动、价值确认、签约合同、组织实施、效果评估，实行全程跟踪、全程追溯，在实践中完善操作流程，简化操作手续，并在实践中不断加以改进，逐步形成我们的准确便捷高效流程，并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品牌建设。

3. 以创建五 A 级社团组织为抓手，带动各项工作的开展和提升。今年，我们将按照基础条件、内部治理、工作绩效、党建工作、社会评价五大内容，进行分解，分项到人，分工负责，紧密结合实际工作，逐项加以落实，努力成为政治上强、工作扎实、精干高效、运行顺畅，具有社会公信力的社团组织。

4. 重视宣传。工作作风上我们强调低调务实不张扬，但基金会的必要宣传不能少，有些工作还有大力宣传，否则无人知晓，哪来支持？我们要主动利用网络媒体，既宣传捐赠人的先进事迹，也宣传受益人发奋图强，深刻变化的典型，以更广泛动员社会力量，形成支持残疾人事业的浓厚氛围。对当年捐赠者，及时颁发证书，结合理事会年会实施一次性登报表彰，电视宣传。

5. 加强自身建设。从建立党支部入手，发挥好党支部政治核心作用，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廉洁自律规则，牢固树立“四个意识”，自觉执行本会章程和各项内部制度，自觉接受纪检、监察、民政、残联的监督。运用网络平台和其他渠道，定期公布募捐和项目实施情况，应公开的信息及时公开，接受社会监督，接受残疾人监督，让基金会的工作公开透明，在阳

光下运行，确保基金会在资金筹集、账目管理方面非常干净严格。结合工作再强调几点：①不准侵占、私分、挪用基金会财产；②不准徇私舞弊、以权谋私；③不准借工作之便为他人谋取私利；④不准以基金会名义提供担保，参与投资放贷等；⑤不准接受业务关联单位的财物；⑥不准从事损害基金会名誉、形象、信用的行为；⑦不准违反廉洁自律规定、基金会章程和内部管理制度；⑧不准兼职领导干部在基金会领取薪酬、奖金、津贴等报酬；⑨不准用基金会资金请客送礼。上述不准，理事长、副理事长带头，大家自觉做好。

6. 筹办好第四届长三角区域一体化残疾人福利基金会福利工作研讨会。研讨会是江浙沪皖四省市残基会工作交流平台，每年一次，已分别在江苏盐城、浙江丽水、上海嘉定等办了三届，第四届将由我省承办。会后要及早确定承办地点，制定方案，确保会议成功。

各位理事、监事，残疾人事业是崇高的事业，作为残疾人事业的一名志愿者、义工，为残疾人事业尽一份力量是我们义不容辞的责任，实现基金会 2021 年目标，还需要大家的鼎力支持。希望我们同心协力，锐意进取，不断创新，多募集善款物资，为残疾人多办实事好事，为落实“十四五”时期残疾人事业发展规划，推动我省残疾人事业高质量发展，作出新奉献。